

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

深证上审〔2026〕229号

关于终止对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：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我所）于2025年8月22日依法受理了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，并按照规定进行了审核。

日前，你公司和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我所提交了《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》和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

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第二十条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第六十二条的有关规定，我所决定终止对你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。



抄送：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

2026 年 7 月 21 日印发
